

第七屆六次蘇俄最高蘇維埃會議

關 素 質

一 會議經過

一九六九年七月十日至十一日舉行七屆六次蘇俄最高蘇維埃會議。(一)追悼兩院已故五名蘇俄最高蘇維埃代表，柯爾尼耶茲(Korniets, L.R.)、彭可夫斯基(Penkovsky, V.A.)、柯羅特欽科(Korotchenko, D.S.)、瓦·佛·庫不列維契(Kuprevich, V.F.)、阿·阿·波斯柯諾夫(Poskonov, A.A.)。(二)議程：①蘇俄對外政策及國際情勢問題。②通過勞動改造原則及囚犯被監禁條例。③批准最高蘇維埃主席團命令。(三)新任命副主席、部長等三名。(四)參加兩院會議發言者十五名(註一)。(五)外交、法制、農業、計劃預算四個常設委員會分別召開會議。

二 加強內政控制

(一)通過勞動改造基本原則

兩院法制委員會召開聯席會議，由聯邦院法制委員會主席索洛門車夫Solomentsev Mikhail Sergeyevich(現任俄共中央書記)担任主席。

民族院法制委員會主席尼夏諾夫(R. Nishanov)報告「勞動改造基本原則」共五章四十九條(註二)。目的在加強對付反俄共和反政府蘇俄人民之迫害。

此次會議參加之委員：蘇俄總檢察官魯金科Rudenko Roman Aleksandrovich、蘇俄人民檢察委員會主席柯瓦諾夫Kovanov P.V.、蘇俄最高法院院長哥爾金Gorkin Aleksandr Fedorovich、蘇俄部長會議法律委員會主席阿·尼·米茹金(Mishutin, A.N.)等均屬控制與迫害蘇俄人民機關之主管。

據民族院法制委員會主席尼夏諾夫報告及各最高蘇維埃代表在會議上發

第七屆六次蘇俄最高蘇維埃會議

言表示，勞動改造原則之立法精神係依據過去黨的決議和黨綱之規定：第一、是根據蘇俄共產黨新綱領(註三)；第二、係根據俄共第二十三屆代表大會之決議；第三、是根據俄共中央全會關於加強同犯罪行為作鬥爭之決議。

(二)選出副主席暨主席之背景

選出爾雅西柯Lyashko, A.P.為蘇俄最高蘇維埃主席團副主席(註四)，解除爾雅西柯原任聯邦院工業運輸委員會主席；另選格·依·瓦辛柯為聯邦院工業運輸委員會主席(註五)。爾雅西柯(一九一五年生)烏克蘭人，俄共第二十三屆被選為中委，一九四二年加入共產黨，一九四七年在頓聶茨重工業學院畢業。一九四一年—四五年參加蘇軍，一九四五年—五二年在新克拉克托爾斯克機器建設廠担任工程師、廠長等職，一九五二年領導黨的工作，一九五二—五四年任克拉克托爾斯克市黨部第一書記，一九五四—五七年任烏克蘭頓聶茨省黨部書記，一九五七—六〇年升省第二書記，一九六〇—六三年升省第一書記，一九六三—六六年三月升為烏克蘭黨中央書記，一九六六年三月升為烏克蘭黨中央第二書記(主管烏克蘭黨中央組織)。以烏克蘭黨中央第二書記兼任蘇俄最高蘇維埃主席團副主席，加強烏克蘭黨在蘇俄中央政府之勢力。

瓦辛柯Vashenko, G.I. (一九二〇年生)，俄共第廿三屆被選為中委，一九四二年加入共產黨，一九三八年任哈爾科夫機器建設專科畢業，一九五五年在全蘇函授技術學院畢業，一九三八—五八年在哈爾科夫工廠担任工程技術職務，一九五八年任黨的工作，一九五九年任省黨部書記，一九五九—六二年年任省黨部第二書記，一九六三年七月升哈爾科夫省黨部第一書記。

爾雅西柯Lyashko, A.P.、瓦辛柯Vashenko, G.I.均屬烏克蘭重要地方黨幹，現任蘇俄最高蘇維埃主席團主席之包戈尼(代表烏克蘭黨的勢力)，為俄共中央政治局三頭之一，兩院增加烏克蘭黨幹之勢力，亦就是包戈尼在中

央勢力增強；世共大會後，包戈尼（俄共中央政治局溫和派）之政治地位有升高之趨勢。

(三)任命國家收購委員會新主席

巴什基爾省黨部第一書記努里耶夫 Nuriev Ziya Nurievich 被任命為蘇俄部長會議國家收購委員會主席（註六）。努里耶夫（一九一五年生），俄共第二十三屆被選為中委，一九三九年加入共黨，一九三〇年在巴什基爾教育專科畢業，一九五一年在俄共中央高級黨校畢業，獲得經濟學副博士，一九三三—三八年，一九四〇—四二年在國民教育系統中任職，一九三八—四〇年在蘇軍中服務，一九四二年開始任黨的工作，一九五二—五三年任巴什基爾邊區黨部書記，一九五三—五七年任巴什基爾邊區書記及第二書記，一九五七年升為巴什基爾邊區黨部第一書記，一九六一年被選為俄共第二十二屆中委，蘇俄最高蘇維埃第四屆—七屆被選為代表，第七屆被選為蘇俄最高蘇維埃主席團委員。

升少數民族黨幹努里耶夫為主席（部長）之背景：1. 俄共中央提拔巴什基爾人任部長，在政治上便於統治巴什基爾人。2. 俄共第二十屆代表大會後，較優秀的省黨部第一書記頗多提升為部長，大使，俄共中央部長。

（註一）參加兩院會議十五名發言者：①謝科爾尼科夫 Shkolnikov, Aleksey Mikhailovich 現任俄羅斯共和國部長會議第一副主席。②奧夫查林科 Ovcharenk, F. D. 現任烏克蘭黨中央書記。③卡爾迪什 Kaldysh, M. V. 現任蘇俄科學院院長。④波波夫 Popov, G. I. 現任列寧格勒市黨部第一書記。

⑤吉洪諾夫 Tikhonov, N. S. 現任蘇俄保衛和平委員會主席。⑥克雷耶夫 Kluev, V. V. 現任莫斯科鑄刀斧頭冶金工廠鍊鋼匠。⑦普里底茨基 Pritytsky, S. O. 現任白俄羅斯最高蘇維埃主席團主席。⑧斯涅契庫斯 Snehkus, Antanas Yuozovich 現任立陶宛共黨中央第一書記。⑨尼高拉耶娃—提列什科娃 Tereshkova V. V. 現任蘇俄婦女委員會主席團主席。⑩夏基羅夫 Shakinov, M. Z. 現任烏法市黨部第一書記。⑪托雅日爾尼科夫 Y. Tyazhelnikov 全蘇共青團中央第一書記。⑫帕托里契夫 Patolichev, N. S. 現任蘇俄對外貿易部部長。⑬西提柯夫 Shitikov, A. P. 現任伯力邊區黨部第一書記。⑭烏斯馬諾夫 Usmanov, S. N. 現任烏茲別克沙馬爾干達省黨部第一書記。

⑮提爾—加沙爾揚車 Ter-Gazaryants, G. A. 現任亞美尼亞黨中央第二書記。⑯註二「蘇聯及各共和國勞動改造原則」見一九六九年七月十六日蘇俄最高蘇維埃公報（一四七九）二十九號。

⑰註三「對破壞社會利益的現象絕不容忍，對共產主義的敵人，採取毫不調和的態度。」

⑱註四「見一九六九年七月十六日蘇俄最高蘇維埃公報第二十九號二四四條。」

⑲註五「見一九六九年七月十六日蘇俄最高蘇維埃公報第二十九號二五六條。」

⑳註六「見一九六九年七月十六日蘇俄最高蘇維埃公報第二十九號二五四條。」

三 加強亞洲外交攻勢和反帝統戰

本年七月十日克里姆林宮召開兩院外交委員會聯席會議，聯邦院外交委員會主席蘇斯洛夫 Suslov, Mikhail A. 和民族院外交委員會主席波諾馬列夫 Ponomarev, Boris N. 均出席會議。兩院外交委員會聯席會議提出由蘇俄外交部長葛羅米柯出席第七屆六次蘇俄最高蘇維埃會議上報告「蘇俄對外政策及國際情勢問題」。就其報告全文看來，其重點：「有限主權問題」，「歐洲安全問題」，「匪俄關係問題」，「美蘇關係問題」。有關亞洲問題，葛羅米柯強調建立亞洲集體安全體系（註七）。據蘇俄對亞洲外交攻勢，已採取下列活動：

(一)蘇俄已展開對日本、緬甸、柬埔寨、印尼、馬來西亞、新加坡、菲律賓、印度等亞洲國家經濟外交攻勢。

(二)進一步加強北韓、北越等亞洲附庸共黨軍經援助。

(三)據東京六月十六日合衆國際電，日外務省發言人藤山稱，蘇俄已於六月中旬召回俄駐巴基斯坦、美國、尼泊爾、柬埔寨、澳洲、馬來西亞、錫蘭、寮國、緬甸、泰國、日本和印度大使以及蘇俄駐緬甸偽首都之代辦，在莫斯科舉行亞洲使節會議。

(四)在軍事方面，加強外蒙、伯力、西伯利亞、中亞細亞等地區軍事實力，在海上加緊蘇俄海軍之實力，造成蘇俄在亞洲的戰略優勢。

世共大會後，俄共加強統戰工作：

(一)本年六月十七日莫斯科合衆社電，世共大會後，共黨頭目呼籲舉行一次包括所有共黨和所有反帝勢力在內的更大規模反帝會議。據塔斯社總社長拉平 Lavin, Sergei, G. (前俄駐共匪大使)稱，十三個出席世共大會的代表，業已被提名爲草擬反帝大會之計劃。

(二)蘇聯議會代表團委員會會議通過決議并增選委員。(註八)

克里姆林宮於本年七月十日舉行蘇聯議會代表團委員會會議，該會書記庫達爾雅夫車夫(Kudryavtsev, V.I.)報導，蘇俄代表於一九六九年四月七日至十三日參加維也納國際議會聯盟會議。籌備今年十月三十日至十一月七日在印度德里召開國際議會聯盟第五屆代表會議。蘇俄議會代表團主席斯比里道諾夫 Spiridonov, Ivan Vasil'yevich 報告邀請德國民主共和國議會代表團來俄參觀。最後，委員會通過各項決議(未公佈)。

委員會選出統戰專家格·阿·茹可夫爲蘇聯議會代表團常務局委員。

茹可夫 Zhukov, G.A.，於一九〇八年生，俄共第二十三屆被選爲檢委，一九四三年加入共黨，一九三二年在莫斯科汽車及拖拉機製造研究院畢業，一九二七年—四六年在幾個報紙和雜誌擔任編輯，一九四六年—五七年在「真理報」擔任副總編輯，一九五七年至六二年擔任蘇俄部長會議對外文化聯絡委員會主席，一九六二年五月出任蘇俄保衛和平委員會副主席，兼「真理報」政治評論家，一九五六年被選爲俄共中央檢委，一九六〇年獲得列寧獎金，蘇俄最高蘇維埃第六—七屆被選爲代表。

(註七)本年六月七日布里茲涅夫在世共大會上報告建立亞洲集體安全體系(原文「我們以爲，事態的進程也把建立亞洲集體安全體系的任務提到日程表上來了」)。蘇俄外交部長葛羅米柯只是重申布魯的話加以說明。

(註八)見一九六九年七月十六日蘇俄最高蘇維埃公報第二十九號(一四七九)四〇八頁。

四 今後動向

(一)從布魯擔任俄共中央總書記(一九六四年十月十四日)以來，蘇俄國內治安機構，繼續擴充與加強(註九)，對人民控制與迫害日益嚴厲。此次蘇俄最高蘇維埃會議又通過「勞動改造原則四十九條」，并公佈「囚犯被

監禁條例十九條」(註十)；表示「俄共馬列教條已消失了解決蘇俄社會矛盾的能」(註十一)，重新使用史達林的統治手段維持蘇維埃帝國。(註十二)

(一)布魯在世共大會上，葛羅米柯在蘇俄最高蘇維埃大會上均強調亞洲集體安全體系。今後蘇俄在亞洲外交活動，不僅圍堵毛林政權，同時更加强排除英美在亞洲之勢力，造成蘇俄在亞洲之優勢。

(三)蘇俄議會代表團於一九五五年二月九日宣佈成立，一九六三年四月二十四日第六屆蘇俄最高蘇維埃會議選出二十名委員之蘇俄議會代表團，一九六六年第七屆蘇俄最高蘇維埃第一次會議，蘇俄議會代表團成立一個五五名委員會，設主席一名，第一副主席一名，副主席二名。并由五五委員中推選十一名常務局委員(註十三)，此次會議除工作擴大外，并再增選一名統戰專家茹可夫(蘇俄保衛和平委員會副主席)爲常務局委員，表示今後蘇俄將加強對外統戰和反帝工作。

(註九)一九六五年十二月六日俄共中央全會通過改組「黨政監察委員會」爲「人民監察委員會」，業務人數均擴充。一九六七年六月二十一日俄共中央政治局候補委員安德羅波夫 Y.V. Andropov 兼任國家安全委員會主席(前任主席塞米查斯托尼初任主席時之政治地位僅一候補中委)，表示國家安全委員會主席權力提高。「社會秩序保衛部」，擴大爲「內政部」。

(註十)見一九六九年七月十二日消息報。

(註十一)見一九六九年八月三日蘇俄作家庫茨涅佐夫投奔自由在英國「星期電訊報」上發表一篇聲明和三封公開信中指出。

(註十二)見一九六九年二月號讀者文摘中南斯拉夫政治家吉拉斯著「蘇俄新征服主義之危機」。

(註十三)十一名常務局委員：①斯比里道諾夫(Spiridonov, I.V.)，②巴立茲克斯，③尼·斯·鮑諾娃，④維·拉·庫達列夫差夫，⑤勃·斯·布爾柯夫，⑥勃·格·加富羅夫(東方研究所長)，⑦吉奧爾加達澤(蘇俄最高蘇維埃主席團書記)，⑧哥爾金(蘇俄最高法院院長)，⑨前塔斯社總社長哥留諾夫，⑩尼·尼·米斯雅差夫(N.N. Meshachev) 國家無線電廣播事業及電視委員會主席，⑪伊維(Reive, Ya.V.)